

母亲节,怀念一只猫

汤朔梅

猫已十来天不见,母亲很着急。能去哪儿找呢?知道它已生小猫,却不知藏哪儿。失踪前三四天,母亲看猫食盆,发觉它还来就食,只是食量日见其少。它还活着,只是弄不懂怎么不露面。再往后,猫食就全然不动了。

那是只黑白相间的母猫。三年前的某一天,我们正吃晚饭。听到有猫在门口“喵喵”地叫,那声音怯怯的。母亲还以为是那只刚被旧主人领回去的猫。那是只竹斑小猫,一次跟它的主人来我家玩儿,就留下来不走了。那时,家里正因鼠患发愁,它肯留下,也是缘分。可那竹斑猫缺少家教,多陋习,譬如会跳上桌吃晾着的菜,还随地拉撒。待到半大依旧。那天其旧主人来串门,母亲数落它的不是,旧主人遂将其带回。可那竹斑猫回到旧居不久,就出走了,也不再仅仅隔一条河的我家。我不知道猫是不是像人,也有尊严。但就是没见过它过来就食,而选择流浪,不知所终。

母亲嘟哝一句:这死猫又来看了!

母亲放下饭碗出门一看,结果却是只黑白相间的小猫,还不及半大呢!正吃饭间,听到猫这样“娘娘”地叫,母亲心软了。于是在竹斑猫留下的猫食盆内盛了饭,再淘些菜汤放在门首。不一会儿,它将猫食盆舔得干干净净。母亲走过去它也不逃。显然,那不是野猫,不怕人。母亲将它抱起来,它柔顺地“娘娘”叫个不停。母亲将它沿着饭桌脚绕三圈,据说这样可以把它的心拴住,不再离家。真的,它从此就再也没离开过。

平日里它不见踪影,有时趴在树丛边一

动不动,逮麻雀、斑鸠,居然还成功了好几次。两米高的墙,它一纵而上,鸟雀们低估它了。有时,它蹲候在老鼠出入的场所,一守就是几天。直到擒住天敌才罢休。它逮着了鸟雀、老鼠,不会一下吃掉,而是衔着来到母亲跟前,嘴里不住地呜呜着。有时一个晚上能逮好几只鼠,就一字儿排在门口。像是向母亲邀功。母亲半嗔半责地:我看到了,还不快去吃了!它好像听得懂母亲的话,就一一将死鼠衔走。那边跑边走的细步,轻快而矫健。屁颠屁颠的,像是得了夸奖的半大屁孩。有时逮了小鼠,它不马上咬死,而是把它衔到屋内玩,用爪子撩拨,松了口后再看它逃逸,待逃出不远,又扑上去衔回来。反复数次,老鼠也烦了:你吃又不吃,跑又不让我跑,是什么意思?于是用鼠爪挠它的鼻子,它趴着一动不动,像是在欣赏。是不是它觉得那鼠还小,咬死了可怜呢?也许它也寂寞无聊,需要个伴与它一起玩。它毕竟还是个孩子呢!直到母亲看见了呵斥它,才一口结果其性命。不过,这样的鼠它不吃,只是衔到一边丢弃。丢弃后走路的样子没有胜利者的骄傲,而是耷拉着尾巴。一副索然寡味样。

那猫于我总有些陌生。劈面遇见它辄停住,定格着不动。若相互眼睛一对峙,就飞遁,待到跑到它以为安全的距离,再转过头朝我看。但它的身体紧绷着,作随时遁逃状。那都是它曾经流浪获得的经验:人心叵测,不是所有的人都可以信任的。以至于它不愿产仔在我家也许就是基于这一点。

日日夜夜它忠于职守不见影,只有到三餐前,才听到它“娘娘”地叫,那叫声亲得揪心。我想,这世上还有什么能比叫

“娘”更亲的呢?而我们却习惯了叫“妈”。随着叫声,它还绕着母亲的裤脚管,用身体用脑袋蹭,兴奋得尾巴上竖。即便它已生产过几窝小猫,自己也为人母了,也还是那副撒娇的样儿。直到母亲嗔斥才罢。俗话说,谁带大的孩子像谁。那猫照例也吃些荤腥,可除了鱼,它不喜欢肉类,而喜欢吃蔬菜。譬如豆瓣菜汤、咸菜土豆之类,一如我母亲。每说起这些,母亲得意得像在说自己的女儿。母亲没有女儿。

而这样乖的猫竟然十来天不见,看来是凶多吉少了。一天上午,隔壁人家柴间里传来小猫的“喵喵”声。翻开柴垛,见三只小猫,两白一黑。那母猫僵躺着,保持着喂奶的姿势。小猫们一定是饿了,吸不出奶水才叫的。那只黑猫已爬出窝,不停地叫。还有两只,正在吮母猫的奶头。我们猜测,那猫不是被蛇咬了,就是吃了毒死的老鼠才死的。开始时,它还能勉强坚持着进食,所以母亲发现猫食盆内有吃过的痕迹。最后它完全不能进食,甚至不能走动了。但它坚持着留在窝内,给孩子们喂最后一口奶。曾经看到过一则报道,说猎人打伤了一只豹子,它沿着血迹一路跟踪,在一个窝内,发现死去的母豹在给几只幼崽喂奶。猫科动物都有护犊子情怀吗?

不管小猫们再怎么呼唤,还是在怀里乱拱,母猫再也没有一丝反应。只是眼睛睁得大大的,似乎看在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。

作孽呀!母亲说着将三只小猫抱出来,放在纸盒内。

从此,母亲就用牛奶、酸奶喂它们,间以米浆。又十来天过去了,三个小家伙见了母亲就屁颠屁颠地跟在背后。不再是“喵喵”的,也是“娘娘”地叫唤着讨食。一如其母。可怜的黄娘因!母亲说,娘好因好。那母猫生的孩子一定不会错。

那天正是母亲节。我听母亲这么唠叨。

众志成城 抗击疫情

发物资

王蕴祥

伍,车厢里的人不停地往下递,车下的人一个接一个地传递到小区的通道两侧重新码好,以便理货员清点交接。为了加快速度,两条队伍又分出一队,三条流水线同步运转,每人都两手各提一袋,快速交替交接,900多份食品套装很快全部卸下车。跟车的工作人员正在与居委会办理交接手续时,运送大米的大货车也在大门外等候了。封控已经半月有余,对全小区的居民来说,这一批生活物资不啻一场及时雨。

前一车食品为手提袋套装,便于手提,分量也不算重,连娇小的姑娘们都一次拎两袋。而这一车大米都是一纸箱装四袋米,每袋米10斤,一箱就是40斤。原先的三支混编队伍,这回缩编为两支清一色的男队,从车上分两路传递到十几米外的堆放点,没多久大伙就气喘吁吁,没有不稍稍歇息一下。搬运成箱的大米,还不时出现小插曲。因箱子分量重,两人传递倒手时稍慢一拍,前面

人的橡胶手套就会被后面人的手夹在纸箱下,往回一抽手,手套硬生生地撕裂,手指头就裸露出来。疫情期间,大意不得,于是赶紧出列,去换上一只新手套接着搬。

200多箱大米卸完车,大家立刻对应楼道分道小组,随着物业公司的两辆电动三轮车往返穿梭,把一箱箱一袋袋食物送到各单元楼门口,再一户户地拎到各楼层,隔着房门通知每家每户半小时后拿到屋内。

我们小组的责任区是G60人才公寓,当110多份物资全部配送到各户后,已是晚上8点多钟了。隔着密不透气的防护眼,内衣已经湿透。出了公寓楼,身上顿觉阵阵凉意。这时,小区一期住户的物资都分发到户,接着发放二期新住户的几十份物资。经过两个多小时的奔波,满载物资的电动三轮车刚驶出四五十米就沒电了。于是,大家七手八脚地一边推车,一边把分散在二期四栋楼上的物资全部配送到各家。

从最后一个楼栋走出来,惊奇地望见一轮明月当头高悬,多日疫情带来的压抑情绪此时已散去大半。掏出手机一看,已经是晚上9点多钟了。再打开“学习强国”,又有惊喜,当天走了9000多步,刚好完成每周两个学分任务。这在足不出户的特殊时期,也是一笔意外收获。

竹筛子

朱耀照

得不耐烦的几只母鸡马上啄食了起来。

母亲见了,忙抢过来筛子,自己筛起来。嘴里责怪了我几句。

除了筛米或糠,竹筛子作用有很多。可用来翻晒谷物。如在秋天,可将葵花盘上打落的葵花籽放在竹筛子里,放在柴堆上晾晒。因上下通风,干得特别快。

还可用来摆放谷物或其他,以便除去杂物。如大豆晒干后,里面还有很多的土粒或烂豆。要除去它们,可将它们倒在竹筛子里。先在靠身旁处留一块空地,然后将大豆摊成薄薄的一层。从中拣掉杂物后,再划到身旁,作为精品。随着时间的推移,未拣的慢慢少去,而纯净的精品像山一样慢慢升高。

随着生活的好转,粮食吃不完。如米坛的大米放久了,就出现了虫子。一种是白白

软软的,会吐丝,能将十几粒白米连成一团。另一种像跳蚤,黑黑瘦瘦,在米堆里爬来爬去。母亲看到后,就将那些米倒在竹筛子上面,或筛或拣,将它们一一拣出捏死。有时旁边会放一碗水,将它们全放入水中。

那时,母亲眼睛已老花,戴一副淡黄色镜架的眼镜,花白的头离竹筛子很近。那模样,像极了孜孜不倦的读书人。

母亲还在竹筛子上捡过许多中草药。那几年,供销社收购珍珠籽和金银花。白天,母亲就进深山到处采摘。傍晚回家后,就将它们放在竹筛子上,一一除去小叶或杂质。

放学回家,见还有很多来不及清理,我会主动上去采摘,一边央求母亲早点烧饭。不多久,我的手指上都是绿汁。有时嫌手不够利索,用牙齿咬。结果,满口苦味。

虽然竹筛子是很平常的器具,但有时不免要与邻居借来借去。为了不弄错,许多人家会用毛笔在它的背面写上主人的名字。

如今,父母不在,尚存残破的竹筛子一把。稍作擦拭,父亲的大名还依稀可见。

离开的心境

石泽丰

单位搬家,同事们在收拾着最后的杂物。就连剩下的几把旧椅子,他们都贴上标签,摺在了搬家公司的三轮车上。司机用绳索加以固定,发动三轮车引擎,一脚油门,车子嘟嘟嘟地驶出了院子大门,留下一圈圈浓浓的黑烟,久久不散。

目送车子消失在来来往往的车流之中,我才收回目光。这个独门独院的办公楼空落了,像个年迈的长者,儿孙们都已离去,只有它无言地坚守着这片土地,坚守着这个院落,守护着这里一草一木。我看了看办公楼,透过走廊外墙的玻璃,一些办公室的门半敞开着,没有上锁。东西都搬走了,上锁防盗什么呢?

门卫老陈告诉我,余总昨天傍晚晚来一趟,他每间办公室都打量了一番,离开时眼睛有些湿润。余总是一个重感情的人,我进入该单位之前他就退休了。听说这办公楼是在他手上建的,他花了不少心血。当时这里是郊区,余总看中了这块地,找政府有关部门协调,最终把单位建在了这里。随着城市的发展,几年一过,这里成了热闹和出行方便的城市中心区。后来同事们都说:余总是一个有眼光的人!余总总是高亢地笑笑,说:你们后来人可要守好啊!他对这里一草一木深怀情感,退休了,还隔三岔五到单位院子门外转转,不过很少进来,怕打扰别人。没想到单位合并,我们要搬离此地。这一次,他进来了,一个老人是怀着一种怎么的心境,用目光去触摸这里的万物?

向晚了,院子里,有几棵三层楼高的

香樟树。它们静静地立在那里,树冠庞大,生长20多年才修得如此。还有一些杂树长在它们的周边,形成树林的架势。我静默在一棵树下,不像以前那样思考着文稿的写法,而是满脑子空洞,像是等待什么,自己又不知道。过了许久,一阵风吹来,树枝微微地摇晃了几下,仿佛有些语言从高处传来。我抬头,并未意会到。我有些伤感。整个院子里,除了门卫老陈,就剩下我了。我不想离开,仿佛还有一些事情未了,具体是哪些事,我也说不清。我从院子的前门走到后门,又从后门走到前门,然后走到曲桥另一端的采风亭。

采风亭与办公楼一道建的,紧贴芦苇状水池的腰部。建它的目的,也许是为了缓解大家的工作压力,也许是激发同事们创作的灵感。这么多年以来,我到采风亭下坐过许多次,或得观景之感,或悟到做人之理。现在回想起来,那里于我,又何尝不是真正的乐园呢。

我在院子里待了许久,天要擦黑时,又一层一层地打量这栋办公楼,要是以往,这样一个100多号人的单位,肯定会有人上楼下楼。此时整栋楼静悄悄的,就连照明灯都无人开启。

相对于单位而言,我是主人,也是访客。我在这用文字拿薪水养家糊口。现在呢?在这栋六层高的办公楼前,我像一个已嫁出去的姑娘,心生淡淡的忧伤。

不知不觉间,月亮爬上了天空,时而露出脸面,时而钻进云层。它钻进云层时,灰色的云层一块一块的,清晰可见,像阔无边湖面上浮着的冰块,在飘移。云层与云层之间是白色的裂缝,横七竖八,没有规则可言。我痴痴地抬头望着,和眼前所有的物什一样,没有发出一点声音。



蔷薇几度花

汤青 摄

马骏书

这世上所有的黄昏

曹春雷

喝酒,和一位朋友,在小饭馆。聊天的关键词是“故乡”。窗外,夕阳正用余晖,耐心地涂抹整个城市——它是个体户的粉刷匠,只喜欢用橘红色和金黄色。我和朋友的酒杯里,也跳跃着霞光。暮色温柔。这样的温柔,只需饮一杯,心便安宁。

这时候,是适合怀乡的。我和朋友两个,都是把故乡远远抛在脑后的人,人至中年,爬山到了顶峰,阅尽风光后,才肯歇一下,回头,眺望一下来路。这时才发现,我们走得实在太远了,竭尽目光,也看不到村口那棵老树。可倘若人生再来一次,还会远行么?会的,人生的意义就在于,你不停地远行,去寻找意义。

这个城市的黄昏,和酒一起,适时抚慰了我们。我们知道,这万丈霞光,普照这个城市,也分别普照遥远的村庄,我们各自的故乡。黄昏的霞光,从来都是母性的。和清晨的不一样,那是父性的,总是豪情激荡,鼓励你走出家门,勇敢地去做事。而黄昏的霞光,就像母亲在院门口轻声地召唤:家来啊,吃饭啦——

我和朋友端着酒杯,分明听到各自母亲的呼唤从故乡遥遥传来。朋友扭头望着窗外,轻声道,想家了。我也望向窗外,看路上的人,熙熙攘攘,急匆匆回家,就像蚂蚁归穴,小鸟归巢。

朋友说他母亲喊他回家吃饭,声音格外高亮,无论他在村里哪个角落,总会曲

曲折折,顺利抵达他耳边。一听到,他就赶紧屁颠屁颠往家赶,若天黑之前未到家,母亲会用笤帚疙瘩伺候他的屁股。尽管母亲总是狠起轻落,他一点也不疼。

他说自己有一次考试只得了十几分,害怕回家挨打,黄昏时,背着书包藏在村中一个草垛里,听到母亲一遍遍呼喊,声音最后带了哭腔。月亮升起来,他还是藏着。母亲匆匆匆匆地,一次次从草垛前走过。有一次被一块石头绊倒,踉踉跄跄爬起来,继续呼唤。他赶紧从草垛中出来,跟在母亲背后,轻轻喊了一声“娘”,母亲转过身来,一把抱住他,大声哭泣。

我也曾这样躲过。是因为打碎了家里唯一的一个大缸。暮色中,母亲大声呼喊我的乳名。我在一棵柏树上,看下边的母亲来来回回走过。我从来没有看到过母亲那样无助过,即便是父亲去世的日子里。那一刻我咬着自己的嘴唇,暗暗发誓,再也不会让母亲为我担心和焦虑。

从此,我都是村里那个在母亲的呼唤声中往家跑得最快的孩子。如今,我又成为一个贪玩的孩子,走得太过,以至于黄昏前赶不回去,只留下母亲倚着院门口,久久张望,任夜色披身。

这世上所有的黄昏,总有一扇门,固执地把自己站立成等待的姿势,总有一种声音,飘在暮色中,回荡在远行人的心里:家来啊,吃饭啦……

我出生在农村,小时候,农村书店少得可怜,只在代销店、合作社的柜台一角代售一些小书。当时的我,最美的事莫过于与大人们一道,到大队的代销店、合作社买些日用品,可以趁机看一看柜台里的小人书。花花绿绿、薄薄厚厚、装帧精美的小人书静静地躺在玻璃柜台里,一片一片的,馋得我两眼冒火!家里没有闲钱给我买小人书看,所以,去一趟代销店就是对我心灵上的一次折磨!哪个小朋友家里买了小人书,我闻讯就一口气跑到他家,死皮赖脸地跟人家玩,目的只有一个:看一眼小人书!为了买小人书,我捡过废品,创过中草药,养过兔子……11岁那年我割了一暑假的白柳条,双手摺出

了道道血口子,换回了3.6元钱。我留下2元作学杂费,剩下的1.6元全都买了小人书——步行60华里去县城的新华书店。当我抱着12本崭新的小人书耀武扬威地晃进村时,脚下软,一头扎在草垛里……那一次我创下了两个纪录:全村第一个步行往返于县城的少年;全村第一个自己挣钱买小人书的少年!

多年来,我因爱而藏,走遍千山万水,吃尽千辛万苦,收藏了数万册各种开本、题材、品相的小人书,装了满满三大书柜。我收藏小人书,源于三个原因:一是循环流逝的岁月。童年时与小书相濡以沫的那些日子,成为我一生中 most 怀念的时光和最温暖的记忆。二是市

小人书里的醉时光

钱国宏

场升值。近年来小人书收藏市场全线飘红,价格居高不下,升值空间巨大。三是传承文化。小人书虽是儿童读物,但却是由成年人创作的,一本小书包容了大千世界,世间冷暖、人情世故、生灵百态、古今中外……其中包罗万象的文化元素等待我们去开掘、消化和传承。

闲暇时,我最大的享受就是随手翻开小人书,以一颗孩童的心,远离功利地去欣赏、品味,那真是一种艺术的享受、美育的熏陶,

情感的陶冶,心灵的净化。泛泛浏览,则有“青青青兮欲雨,水澹澹兮生烟”的深意,《三打白骨精》的明快,《小刀会》的洗练,《杨志卖刀》的细腻,《红岩》的庄重……都令我深深叹服;细细咀嚼,则有“横看成岭侧成峰,远近高低各不同”的妙处。上海人民出版社1975年出版的《怒捣大敌营》画面细腻真挚,战旗、武器、服饰、战场、建筑、市井,再现了明朝的社会生活,恰是一部明代社会的百科全书!广东人民出版社1974年出版的《出航之前》,开本大气,封面采用版画形式,新颖别致,封三印有两则毛主席语录,是小人书收藏谱系中珍贵的“语录本”。该书再现了一个时代的风云变幻,也记录了建

国初期南国人民的生活情状。1958年版24开本的《西厢记》,人物构图精巧,美感突出,堪称精品中的上品;1955年的30开本的《哪吒闹海》,色彩明快,用笔讲究;1958年版25开本的《三岔口》,墨色浓淡得宜,画面生动自然,极富动感;人民美术出版社1984年出版的一套《水浒》,百态纷呈,气势浩大,形神兼备,栩栩如生,令人叹为观止,不忍释卷。此外,像辽宁人民出版社1978年出版的《黄海哨兵》,辽宁人民出版社1979年出版的《望日莲》,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81年出版的《董宣》等,工细艳丽,质感强烈,画面丰富饱满而层次分明,细品来,心中总会生出诸多感慨,也深深陶醉于绘画艺术所酿造的浓浓的文化氛围之中。